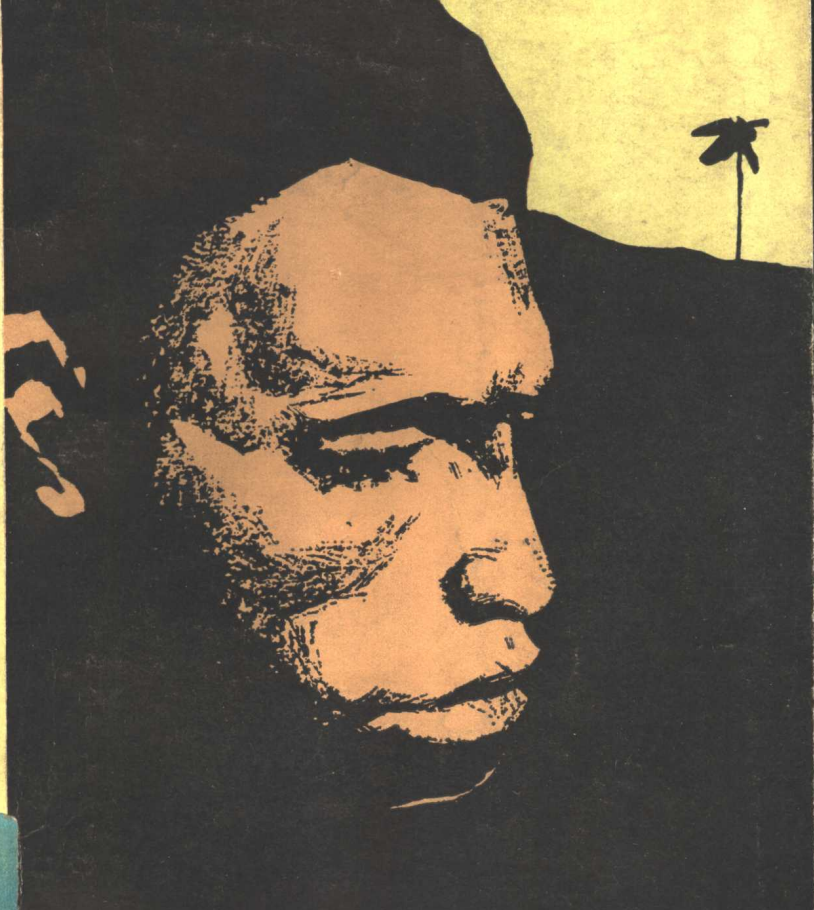


世界文学名著（缩写）



根

〔美〕 亚历克斯·哈利 原著

根

〔美〕亚历克斯·哈利 原著

薛天钧 徐明珏 译

甘肃人民出版社

责任编辑：予里 马牧

封面设计：申生

插图：耿汉

根

〔美〕亚历克斯·哈利原著

薛天钧 徐明珏译

甘肃人民出版社出版

（兰州第一新村51号）

甘肃省新华书店发行 兰州新华印刷厂印刷

开本787×1092毫米1/36 插页1 印张4 字数57,000

1982年11月第1版 1982年11月第1次印刷

印数：1—6,780

书号：10096.292 定价：0.33元

编 者 的 话

优秀的文学作品，不仅能给人以美好的艺术享受，且能陶冶人们的高尚情操，有益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建设。鉴于世界文学名著卷帙浩繁，难于博览，我们特为读者精选出一套《世界文学名著（缩写本）译丛》。丛书的本，既保持原著的精华，又篇幅适宜，经济实惠。而对于有兴学习外语的读者来说，它们又可作为理想的参照读物。

这套丛书，采用统一的规格设计装帧，并配有插图，由我社陆续出版。

目 录

我对《根》的探索

——一个美国黑人的故事……………（1）

上 部

人肉比山羊肉更好吃……………（20）

无人知道的白鬼子……………（25）

新月旅行……………（29）

白头罩……………（37）

在恐怖和愤怒之中……………（41）

朱富雷人……………（45）

古城……………（49）

绑架……………（54）

白鬼子船……………（61）

真主，救救我……………（64）

死之舞……………（67）

我们必须团结得象一个村子……………（71）

昏迷……………（76）

白鬼子国·····	(80)
-----------	--------

下 部

逃跑·····	(91)
被征服的部落·····	(95)
残酷的选择·····	(99)
一个叫贝尔的女人·····	(107)
拉琴人·····	(110)
战争结束了·····	(113)
奴隶聊天·····	(119)
白与杵·····	(123)
头生女和爸爸·····	(127)
残酷的国土·····	(131)
他是一个非洲人·····	(137)

我对《根》的探索

——一个美国黑人的故事

我最早的记忆，是对我外祖母、乔治娅表姐、普勒斯姨姨、莉丝姨姨和蒂尔姨姨的记忆。在田纳西州汉宁县我家的前廊，当暮色苍黄的时刻，这些满脸皱纹、头发灰白的老太婆们，常常坐在摇椅上，谈论着奴隶、奴隶主和种植园……。家世的点点滴滴，就是这样通过口头的述说，一代一代地流传下来。而妈妈总是大声地嚷着：“得啦，又絮叨那些老皇历了！”她一点也不想参与。

从外祖母和其他人的谈论中，能追溯到最早的那个人是所谓“非洲人”。他们常谈到，他是怎样被船带到一个叫做“安纳波利斯”的地方，并且，在弗吉尼亚作为奴隶被拍卖掉的。在那里，他同另一个女奴隶结了婚，后来生下了一个小女

孩，取名叫吉西。

这些老太婆们说，当吉西长到四五岁的时候，他父亲总是指给她各种各样的事物，用他们家乡的话说出它们的名称。譬如，他指着吉他琴，发出一个单音节“柯”，指着一条流经种植园附近的河流，说是“冈比——波龙哥”〔注〕。当别的奴隶称呼他“托比”——他的主人给他起的名字——时，这位非洲人常常拼命地否认它，坚持说他的名字叫“昆塔”。

昆塔经常对吉西谈起自己的身世。他说他当时在非洲自己的村庄附近，正砍着木头想做一面鼓，突然有四个人向他冲过来，他寡不敌众，就被绑架做了奴隶。当吉西长大成人作了母亲的时候，她把这些故事告诉给她的儿子，她儿子再告诉又一代儿子。他的孙女成了我的祖母，她又把这些家史象输血浆似地灌输给了我，遂使我把这个非洲人的故事和我们家族由棉花、烟草种植园到南北战争，到最后取得自由，一代代变迁的经

〔注〕曼丁哥语，系指冈比亚河。

历记得滚瓜烂熟。

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，我十七岁那年应征到美国警卫队服兵役，成了西南太平洋一艘轮船上的食堂招待员。为了解闷，我开始自学，想成为一名作家。战后，我继续留在部队服役，每天晚上从事写作，天天如此，从来没有间断过。经过八年坚持不懈的努力，我的小说在一家杂志上发表了。我在《文摘》上发表的第一篇小说《无人知晓的哈莱姆区》，于一九五四年六月出版。当我三十七岁那年，退役离开部队，并决心做一名职业作家。我同一位负有盛名的黑人穆斯林教发言人合作，写了《马尔柯姆·爱克斯自传》。

我仍然对我的家史生动的片断保持着清晰的记忆。这些素材能写成一本书吗？一九六二年期间，由于其他任务，我开始追溯故事的来龙去脉，进行构思。从种植园的记录、遗嘱和人口普查资料中，我这里摘录一点，那里摘录一点，也反复地查阅了一些不公开的资料。现在，我的外祖母已经去世了；我便到堪萨斯州堪萨斯城去拜访我们家族里非常有名的“活字典”乔治娅·安德森

表姐。我尽可能地常到华盛顿国家档案馆、国会图书馆和美国革命女儿图书馆去搜寻资料。

至一九六七年，我觉得手头已经掌握了我们家族到达美国后的七代人的资料，然而，那些历史之谜中的未知部分，仍然还是那位“非洲人”讲的那些古怪、刺耳、生硬的语音。自从住在纽约之后，我开始到联合国门廊拦住一些非洲人，询问他们能否辨出这些语音。然而，他们中的每个人听了我说之后，都很快地摇摇头就扬长而去。事后，我才明白了人们为什么回答不出我所提出的问题，原来，那是因为操着田纳西州口音的我，却打算去模仿非洲语音的缘故，难怪人家听不懂！

最后，我找到了一个专门研究非洲语言的语言学家，我向他重复了这些短语。“肯泰”〔注〕这个音，他说是曼丁哥族人的姓；“冈比——波龙哥”在曼丁哥方言里可能指的是冈比亚河。有了这些线索，就增加了我的勇气，于是三天之后，我

〔注〕即“肯特”。

来到了非洲。

在冈比亚首都班珠尔，我遇见了一群冈比亚人。他们告诉我，多少世纪的非洲历史是怎样被保存下来的。在内地古老的乡村中，有一些说书的老人，他们实际上是口述历史的“活档案”。这些老人知道，并在特定的场合讲述这些逐渐积累起来的关于村子、部落和家族的悠久的历史。既然我的祖先曾说过他的名字叫肯泰（可能拼为肯特），又由于肯特这个家族在冈比亚很出名，^{〔注〕}他们考虑这些情况将会对我有所帮助。

我回到纽约之后，收到一封寄自冈比亚的挂号信。这个消息传到内地乡村后——确实——肯特家族的说书人已经找到了。信上说，他的名字叫凯巴·坎吉·福法纳。于是，我又一次来到了冈比亚，并且组织了一次旅行去寻找他。

人们有个说法，称为“经验顶峰”，也就是从激动的程度上来说，在你的一生中从来没有比得上这么激动的时刻。我曾有过这种体会，它发

〔注〕曼丁哥人主要居住在西非冈比亚，部分住在塞内加尔和马里，信奉伊斯兰教。

生在我到黑西非洲内地朱富雷村的第一天。

当我们由十四个人组成的远征队到达可以望见村子的地方时，人们成群结队地从自己的圆形泥土茅屋中蜂拥出来。老远，我就能看见一个身材矮小，头戴圆桶形无沿帽，身穿灰白色袍子的气宇轩昂的老人。人们很快地向我围拢过来，围成一个马蹄形。这位老人用锐利的目光窥视着我。他操一口曼丁哥语，我带去的翻译把他的话一一译给我听。

“是的，祖辈们告诉过我们，这里有许多人流落到一个叫做亚美利加〔注〕的地方。”

后来，这位度过了七十三个雨季的老人——按照冈比亚习惯说法是七十三岁了，以每年一次雨季为基数——开始告诉我漫长的肯特祖先家族的历史。这对村民们来说，显然是一次庄重的时刻，他们鸦雀无声，直直地站在那里倾听着。

从老人的嘴里，滔滔不绝地倾吐出家族世系中难以置信的各个细节。他能列举出两三个世纪

〔注〕指美洲。

前谁同谁结婚。不仅是他讲的大量细节使我感到震惊，而且他那圣经式的叙事方式也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。譬如说，某某娶某某为妻，又生下某某，……。

这位说书的老人讲了几个小时，大约讲述到一七五〇年。通过译员，他说道：“大约在国王的士兵来的那年，奥摩罗的四个儿子中的长子昆塔，到村外去砍木头，从此，就再也没有见过他……”

我浑身象起了弹子一样大小的鸡皮疙瘩。他根本无法知道，他告诉我的，正和我从田纳西州汉宁县我家前廊那些老太婆口中听到的完全吻合。我掏出了笔记本，那上面记录着我外祖母所谈到的那位非洲人的情况。其中一个译员拿给其他的译员看。于是，他们非常激动地走向说书老人。然后，说书老人又走向村民们。所有的人都激动起来了。

我记不得有人下令，只记得七十多个人围着我，拢成一个圈子，以逆时针方向转动着，高唱着，他们的身体挨得很近。我无法用语言来描绘

我的感受。这时，从圈子里走出一位妇女，面孔乌黑，眉头紧皱，冲我走来。她把婴儿从背上抱下来，几乎是很粗暴地塞给我。那表情似乎是说：“抱住！”于是我接过孩子，让他紧紧地偎依着我。随后，她又把孩子夺走。另一个妇女，同样把孩子塞给我，后来又一个，接着又一个……。

一年后，哈佛大学一位著名教授告诉我：“你当时参加的是人类最古老的仪式之一，称为‘按手礼’。依照他们的规矩，这个家族的人们是在对你说：‘通过我们这块亲骨肉，我们就是你，你就是我们，我们和你融成了一体。’”

后来，当我们驱车在内地公路上飞驰时，我听到断断续续的鼓声〔注〕。我们接近下一个村子时，人们已经簇拥在尘土飞扬的道路上，喧闹着挥动着手在迎接我们。我站在越野汽车上，看着眼前这个情景，终于明白了他们呼喊些什么：“密斯特肯特，密斯特肯塔！”在他们眼里，我成了

〔注〕村民以击鼓方式在村与村之间传递消息，故村民从鼓声中获悉作者来临，出村迎接。

那些祖先从非洲被掳走而幸存下来的美国黑人的象征。

我双手捂住脸，不禁失声大哭起来——我生来从没有象这样大哭过。因为在那个时候，痛哭是我唯一能做的事了。

此后，我去到伦敦。我研究、探索，终于在英国议会记录中，查到了那位说书老人谈到的“国王士兵”是属于奥黑尔上校的一支部队；他们于一七六七年被派往冈比亚河，守卫当时由英国控制的詹姆斯要塞，一个奴隶要塞。

后来，我又去伦敦的劳埃德海上保险业协会，那里扇扇大门都为我敞开着，使我能在各种古老的海运记录中去探索。我研读了由非洲开出的奴隶船只的记录；现在这些记录卷卷犹存。在我探索的第七个星期中，有一天下午两点半左右，我翻阅到第一千零二十三部奴隶船只记录，发现一张记录着输送奴隶的三十艘船的情况。我的目光停留在第十八艘，飞速地浏览了各项条目。这艘船曾于一七六七年由冈比亚河直接驶向美国，船的名称叫“列戈尼尔勋爵号”，并于同

年九月二十九日晨抵达安纳波利斯。

在二百年后即一九六七年的九月二十九日，世界上只有安纳波利斯码头才是我应该去的地方。我伫立在码头上，朝着海洋，凝视着曾把我六世祖先载到此地的万顷波涛，心潮起伏。我在那里查阅了《马里兰公报》的微型胶卷。在一七六七年十月一日那份报纸上的第三版〔注〕，我发现一个广告，向读者报道：“列戈尼尔勋爵号”满载上等健壮的奴隶从冈比亚河抵达，并将在下星期三拍卖。

在此后的几年里，我在三大洲五十多个图书馆、档案处和博物馆作了广泛、深入的学习和探索。我花了一年时间去梳理无数的资料，以便了解关于十八世纪和十九世纪冈比亚农村的文化。为了想沿着“列戈尼尔勋爵号”所驶过的航线作一次同样的航行，我乘飞机到非洲，然后搭上了“非洲之星号”货船。我迫使自己用了十个夜晚就横渡了大西洋。在那寒冷、阴暗的货轮船舱

〔注〕当时国外报纸与我国目前的报纸不同，此处为帮助读者理解，译成第三版。——译者注。

里，我脱得只剩下内衣，躺在粗糙不平的舱板上。然而，这和当年那些戴着脚镣手铐，怀着恐惧不安的心理，睡在暗无天日、弥漫着粪便臭气的舱底，受尽非人折磨，平均经六十到七十天航程的数百万奴隶相比，我还是在天堂上呢！

这本书花去了我十年多的工夫。我为什么把它叫做《根》呢？因为，它不仅是我自己的一部家史，而且也是数百万非洲血统的美国黑人历史的象征。我设想以我的书去拯救黑人的自尊心，提醒人们记住这个举世皆知的真理：我们同是一个造物主的子孙。

亚历克斯·哈利